

证券代码：301617

证券简称：博苑新材

公告编号：2026-046

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民主讨论，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孙衍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孙衍福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第三届董事会6名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孙衍福先生符合《公司法》等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孙衍福先生担任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9月4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孙衍福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7 月，就职于山东神驰化工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 8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潍坊益华化工有限公司，任班长；2016 年 3 月至 2020 年 9 月，历任山东博苑医药化学有限公司环保科主管、经理；2020 年 9 月至 2026 年 4 月，历任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环保科经理，营销经理、总监；2026 年 4 月至今，任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部总监；2024 年 4 月至今，任山东博苑信达化工贸易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衍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属于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的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